

一段荡气回肠的悲美爱情



一曲壮志凌云的战鹰赞歌

经典

一部最值得期待的当代军事题材小说。



鹰族

周建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鷹族

周建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鹰族/周建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 - 7 - 5039 - 5139 - 8

I. ①鹰… II. ①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16966 号

鹰 族

作 者 周 建
责任编辑 程晓红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 100700
网 址 www.whysch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84057666 (总编室) 84057667 (办公室)
(010) 84057691—84057699 (发行部)
传 真 (010) 84057660 (总编室) 84057670 (办公室)
(010) 84057690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0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39 - 5139 - 8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目 录

第一部	第一章 冲 撞	1
	第二章 现实的逻辑	8
	第三章 赶 稿	17
	第四章 打破常规	24
	第五章 动 身	32
	第六章 你想角斗, 却找不到相当的对手	40
	第七章 进驻 A 师	52
	第八章 空中特情	59

第二部	第一章 夜 航	71
	第二章 跨越神灵的飞行	78
	第三章 师里的女性公民	87
	第四章 突 袭	95
	第五章 不得不面对	107
	第六章 破 戒	116
	第七章 爱情就像窗外的雨水	132
	第八章 与众不同	136
	第九章 雨中队列里那个高个子师长	147
	第十章 我的地盘	153

第三部	第一章 她一动不动站在那儿	161
	第二章 第一道防线	170
	第三章 震惊的消息	176
	第四章 不想成为第一批炮灰	181
	第五章 敌后遂行	189
	第六章 神鹰突击	196
	第七章 负 伤	206
	第八章 战争就是速度、出奇不意和变化	211
	第九章 松山疗伤	219
	第十章 狩 猎	225
	第十一章 温柔的声音	238
	第十二章 绝地重逢	249

第四部	第一章 爱虽给你加冠，也会把你钉在十字架上	263
	第二章 重 生	274
	第三章 九鹰山脚下的聚会	283
	第四章 谁都无法改变它的流动性	291
	第五章 箭在弦上	301
	第六章 大 雪	315
	第七章 受 阅	325

Part 1 | 第一部

第一章 冲 撞

叶雨欣没想到当飞机从昏暗的窝棚里朝她滑过来时，她会那么平静。那种平静是勇士渴望死于知己之手才有的坦然。她不知道这是爱情的使然，还是自己原本就与战鹰的先天感情。巨大的轰鸣声里，高分贝犀利的呼啸仿佛要把大地撕开，她能感觉到剧烈的颤动正从飞机跟前向外扩散，强大的气流劈头盖脸朝四周压过来。舱内戴着氧气面罩的师长已经变成一个英俊的轮廓。除了震耳欲聋的声响，她啥也听不到，只有傻乎乎的兴奋挂在脸上。此刻，四周的一切都变为空白，而她就站在这片无际的空白中束手就擒。

是因为他驾驭了这庞大的战鹰才让她滋生出对英雄的爱慕之情，还是她心里已经把他当成那个男人了？

她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感受着灵与肉的挣扎，她像所有动了大情大爱的女人一样，身体里那种为了党，为了人民，为了国家，为了所爱的人能献出生命的高尚情感，瞬间被调动出来，涌遍全身。被神圣感充实的叶雨欣此时的思路突然转了弯，想到12年前，父亲衣橱里的那对老式红领章。正是因为那对红领章，才让叶雨欣的命运在1982年8月的一天下午，被大姐叶雨寒转到今天这条道儿上。

“你应该当兵！”叶雨寒严肃地看着刚满十八岁的小妹。她比叶雨欣更早发现了父亲的红领章。她不但发现了，还领悟到其中的含义。她认为父亲一定希望有接他班的人，她选中了小妹叶雨欣。

“没准儿是他随手放的！”叶雨欣并不情愿。她对大姐经常逾越同辈姐妹关系，将自己视为长辈对她指手画脚表示愤恨。

“爸当了一辈子兵，他多希望有人接他的班啊，你怎么一点事也不懂呢！”

“接他班的人多得是，中国军队多少人呀？也不缺我一个！”叶雨欣在父亲的衣橱里确实看到那对皱巴巴的将领章，但她仍觉得这是叶雨寒逼她就范找的借口，“你怎么知道他希望我去当兵？没准儿他希望我上大学呢？”

“你懂个屁！”叶雨寒的眼睛本来就大，瞪起来往外凸着很可怕，“爸脱下军装到地方工作，心里可不好受了。咱爸多留恋部队你知道吗？”

“那也轮不到我去接班。”

“你以为我不想去吗？我和雨菲超龄了。我找过商叔叔了，他同意让你入伍。”

“你找商叔叔了？”叶雨欣吃惊地看着叶雨寒，商叔叔在军分区当司令员，是父亲的老部下。早知道她这样设计自己了，还整晚开夜车，没完没了地做母亲找来的那些高考题，这不有病吗。

“当兵难道比上大学好？比中国骄子都好吗？”叶雨欣争辩道。

“这是两码事。”叶雨寒声音里已经显现出胜利者的口气，“大学生有大学生的好，当兵也有当兵的好。”

“那么好的话干脆你去算了！”叶雨欣鼻音很重了，她正努力控制着，不想在大姐面前哭出来。

“你就那么不情愿啊？你忘了下巴颏的疤怎么来的了？”叶雨寒声音一下高了八度。

叶雨欣愁眉苦脸低下头，那道疤曾是她要当兵的一个佐证。上初中时，听说有个学校招飞行员，叶雨欣就和班里的同学跑去看，走了好几里路赶到那所中学，却连个人毛儿都没看到。回家的路上，几个同学就联想开了，有的说，飞行员在天上飞，得不怕晕才行，考的第一项准是转圈，看谁转得多，还能稳稳地站住。于是乎，叶雨欣就和同学比赛起来，结果就是谁也没能站得住，都摔得东倒西歪。叶雨欣最惨，摔倒时下巴颏磕到石头上，鲜血直流，这且不算，晕血的叶雨欣立马昏了过去。醒来时，人已经躺在家里了。

“怎么那么不小心啊。”母亲露出淡淡的笑容，轻轻拍了拍她的脸。叶雨欣摸了摸脸上，光滑如初，啥也没有，可手滑到下巴颏时，才发现包着纱布。

“你以为飞行员是那么考的？白痴。”大姐咧着嘴大笑了一声，叶雨欣怎么看都觉得她在幸灾乐祸。

“当女兵多漂亮啊。”叶雨寒压低嗓音，充满神秘感地说，“你想你穿军装多好看啊。将来上军校，提干，再找个军官丈夫，弄不好还能当上首长夫人，不比当大学生强啊？再说，咱这儿就一个女兵名额，要不是看在咱爸的份儿上，能让你去？门儿都没有。

你想想，在部队吃饭、穿衣都不用花钱，每天都有人给你做得好好的。多美的事儿啊！”叶雨寒仍想心平气和地解决，以示她思想工作的威力。

叶雨欣却不配合，抹了把鼻涕，哭出声来，“那也得和我商量商量，听听我的意见吧？”

“你有完没完！跟你说多清楚了！”叶雨寒说着从兜里拿出一表格往桌上一拍，“你现在可能还理解不了，但以后你一定会感激我的。”

“你不是说人应该追求自己的梦想吗？你不是说我一定要上大学，将来当诗人，当作家，当记者，当乡村女教师……”叶雨欣哽咽着的争辩还没停止，就听到一阵怪异的笑声在客厅里弥漫开来。

“完了，完了，你中毒了，中毒了……”叶雨寒突然像被什么东西敲了脑袋，在房间里转着叫着，还不时咂舌动嘴像女巫跳神一样抱着头，“你说什么？诗人，作家，还乡村女教师？你没病吧！你怎么那么幼稚，拿着书上的东西往自己生活里搬啊？”叶雨寒抓狂的样儿让叶雨欣很害怕，一种从未有过的恐惧让她觉得自己被愚弄了，被自己的亲人愚弄了。

她们争吵的声音很大，隔壁房间的父亲和楼上的母亲谁也没到客厅来劝阻，或许他们认为叶雨寒有权安排她的命运。或许自己很不情愿当这个兵，日后，叶雨欣总觉得父亲对她变得冷漠了。庆幸的是，到了部队的叶雨欣却有如鱼得水之感。她发现自己对部队一点都不陌生，完全是轻车熟路，驾驭自如。她觉得自己非常适应这个新环境，也接受这个新环境，为此，她投入了极大的热情。她先是考上军队的一所医科院校，上了三年制的医疗系。在医疗系她遇到了自己生命中的第一位贵人，一位婚后不育年近五十的“大姐大”。“大姐大”是政治教研室的哲学教员，也是军区机关的理论辅导员，给许多机关首长讲过课。叶雨欣是她退休前最后一批学生。“大姐大”很喜欢叶雨欣，视若自家闺女。对喜欢的人，严厉的“大姐大”也会破戒。

“叶雨欣。”

“到！”叶雨欣应声出列。她对“大姐大”有几分畏惧。

“你到办公室去一趟。”“大姐大”细细的单眼皮一动不动看着队列，嘴角像往常一样紧绷着，脸上仍是零下十几度的表情。

每次叶雨欣忐忑不安闷着头往办公室走，琢磨着“大姐大”又要干啥时，等待她的往往是一饭盒饺子，或是一保温瓶热腾腾的馄饨，要么就是件好看的衬衣。有一次“大姐大”竟给了她一条有蕾丝花边的尼龙裤头。那条裤头却让叶雨欣受尽了折磨，让她想到旧社会地主婆折磨童养媳往裤子里放猫也不过如此。她甚至怀疑“大姐大”是不是穿过以后才给她的。那天，她穿着那条好看的尼龙裤头去街上给队里买订书机，没

多会就觉得下身像过电一样，无数条银针都往一处扎，疼得她浑身都揪了起来。事后仔细分析，才觉得自己很愚蠢，尼龙和毛发摩擦不等于在那儿安了个发电机嘛！

“大姐大”也很以她为荣。她在系里一直是成绩最好的学生，每开一门新学科，教员都会先点她的名，先认识一下这位才女。她知道这里有“大姐大”宣传的结果，也有她自己的努力。除此之外，叶雨欣无论是参加业余会演，还是军区组织的演讲比赛，都能给学校捧回奖杯。她还经常去炊事班帮厨，她知道队里很注意休息时间去帮厨的学生。有一回她用手去捞堵住下水道的烂菜叶，刚好被系主任看到。

“我们就是要培养这样不怕苦、不怕脏的学员。”系主任的感慨更像是对“大姐大”对叶雨欣评价的认定。年终，叶雨欣被评为三好学生，第二年被吸入为预备党员。叶雨欣颇有走鸿运的势头，在被接收为预备党员的那天下午，她激动地跑到邮电局给母亲打了电话，母亲却说商司令把她上军区报纸的事儿告诉父亲了。母亲早已看穿女儿的心思，她知道叶雨欣希望得到父亲的认可。

留校当助教后，叶雨欣本以为会在仕途之路上很好地闯荡一番的，却因不经意中与“大姐大”的一次散步，让她断了此念。那天，她和“大姐大”在学校后面的河边赏春，看到药学系的女队长。叶雨欣认识那个女队长，她不仅美声唱得好，在军区业余会演常亮相，也是学校唯一能同“大姐大”抗衡的对手。

看着对岸的女队长，“大姐大”把头一别，嘴角随之往下一拉，鄙视地吐出一个“噤！”字。这声“噤！”像一把尖利的冰刀，直刺叶雨欣的心窝。“大姐大”躲瘟神般地疾步调转方向，把怔在那儿的叶雨欣瞬间撇下很远。或许是察觉到叶雨欣的变化，“大姐大”回过头，仰起她那零下十几度的脸，生硬地补一句，“她给后勤政委搓过背。”

叶雨欣明白这是对那个“噤”的直译。一个女人，不是妻子的女人，给一个男人搓背意味着什么，21岁的叶雨欣非常清楚。她觉得她无论如何也不会为一个不是丈夫的男人搓背，她放弃了仕途。

叶雨欣最终离开了“大姐大”，这个最初停泊的港湾。之后，她几经周折，调到军区一家医学研究所的图书室工作。在图书室百无聊赖的两年半时间里，为打发多得不知该怎么填充的日子发表的几篇小说再次燃起她的理想之火，她不得不求助父亲在北京的老战友，到北京大学作家班读了两年书，之后调到空军的雄鹰杂志社，成了副刊版的编辑。副刊版多是发表文学类作品，让叶雨欣离她的作家梦想又近了一步。

父亲似乎总能预先知道她的变动，对她仍是一副漠然的表情。叶雨欣承认这些年在关键步骤上，父亲的关系对自己起了决定性作用，但她也从不向他流露感激之情。就像她从父亲眼里看到的，这些年自己的努力，对他而言不过是一种抵抗，一种对手式的抵抗。他根本不知道那个不愿意当兵的女儿早已经爱上了部队，并努力让部队承

认她的作为。北大毕业前的那个寒假，叶雨欣回家过年，回北京前，一家人都在客厅看电视。叶雨欣头一回没穿军装，而是穿了一件比两个姐姐都要时髦的红色披风。披风是对襟的，领口到底边镶着一圈灰色毛皮，很是华丽，颇有点高高在上之感。

“雨欣，你根本不想回家是吧？”

或许叶雨欣说话的声音比往常要高，让人感觉她有些亢奋，叶雨寒突然甩出这句话就起到一定的震慑作用。果然，客厅里瞬间安静下来，家人的目光都聚在她身上。虽说父亲仍在看电视，母亲也低头织着刚学会的毛衣花针，但叶雨欣却觉得他们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她身上。

“是。”叶雨欣大声回道。她如此果断吐出来的这个“是”字，让她自己都觉得狠毒。这个“是”字，是她与这个家句号的起笔，她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生命逃离。

叶雨欣生命中不可预知的元素实在太多了。渴望逃脱现实的叶雨欣，有一天被少女时代梦中伸来的一只手所牵引，来到伦敦北部荒原上的霍沃斯小镇。那是一个久远的梦境，是书中人物情感对她心灵渗透时产生的一个虚拟空间。那个空间滋养了少女时代叶雨欣的想象力。父亲讨厌她的想象力，“你不要做梦吧。”父亲不用感叹号就能把话说得寒冷刺骨。父亲厌恶做梦的女儿们，却没搞清楚是他给她们提供了做梦的土壤和空间。杀敌如麻的父亲从抗日战争一路杀到抗美援朝。从朝鲜回国后，他没能如愿以偿，继续驰骋军旅，他到一所学者颇多，学术氛围非常浓厚的海运大学当了党委书记。

海运大学在“反右”斗争、“文革”中封闭的图书馆，因为有了英雄父亲的佑护，叶雨欣能够进出自由。起初，不知是父亲闲得无聊打发日子，还是早年读私塾的经历，让他在崭新的环境里不由自主地开始了新生活。自从叶雨欣发现父亲枕头下面那本颇多情爱描写的小说《春日》后，叶雨欣就和姐姐们从散发着陈年霉气的《春日》一路追到图书馆，找到她们精神生活的寄居地。在那片肥沃的土壤里，大女儿叶雨寒成了市委秘书处的秘书，当地小有名气的笔杆子。因为欣赏《红与黑》中靠裙裾往上爬的叫于连的男人，率先嫁给了市长的儿子。酷爱中外古典诗词的二女儿叶雨菲成了艺术学院声乐系的钢琴老师，嫁给一位会模仿凡高《向日葵》的美术系讲师。一直梦想着缪斯女神垂青，想当作家的叶雨欣却莫名其妙地爱上了一个叫霍沃斯的英国小镇。

让她始料不及的是，当她终于来到少女时代就爱上的小镇时，她的人生却面临着最痛苦的选择。雄鹰杂志社面临撤编，这意味着她的军旅作家梦很难实现不说，还不能如愿以偿轻松地畅游少女时代的梦幻地，反倒像是接受离开部队前的一次官方施舍。

“醒醒吧，雨欣！你已经不是做梦的年龄了，你现在关键的不是去写出什么惊天骇俗之作，先找个男人把自己嫁了吧。部队那么多大官，难道就没一个合适的？”

“我哪知道谁将来能当大官？！再说当上大官的都儿孙成群了，给他们当保姆啊！”叶雨欣出国前给叶雨寒通报了去处，却惹来她不厌其烦的唠叨。

电话里叶雨寒大笑过后，又是一副不甘的口气，“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不过你还是得抓紧，别老闷在屋里写，趁着年轻多往机关部队跑跑，没准儿能碰到合适的呢。”

“我哪有那福气（饭碗都快没了）。”叶雨欣咽了口唾沫，把后面那句话堵回去，“地方的倒是有介绍……”叶雨欣想到陆川，这次欧洲之行就是他促成的。

“别，千万别找地方的。”叶雨寒嚷道。

“是啊，一个女军官被地方男人占领阵地很没面子是吧！”

叶雨寒又是一阵大笑。叶雨欣也跟着笑起来，她确实没想过自己有一天会和一位地方男子组成家庭。如果说她对陆川抱有一线希望，也是希望能够利用他的那些关系，让她继续留在部队。所以，她才默认自己是陆川女朋友的身份同他相处了半年多时间。

叶雨欣承认陆川不是她理想中的男人。到英国后，她才发现自己有多不愿嫁给这位“二手男人”。尽管这位帮她实现欧洲之行的“二手男人”无所不能，被很多人看好，她仍觉得回国后很难面对他的接风洗尘。父亲要是知道自己嫁给这样的男人一定会瞧不起。但是，与此相比，她更怕父亲知道的是她面临转业处境。

湿漉漉的铁轨被两旁昏黄的地灯映衬出荧荧的光亮，像是上个世纪就沉睡在这儿的一条巨蟒，蜿蜒地伸向远处的黑暗。火车头开过来时，冒着腾腾的白雾，让叶雨欣觉得人生的旅途总是那么迷茫。

火车驶出城区后才开始提速。窗外掠过的风景，渐渐被傍晚浓重的潮湿氤氲成一片厚重的暮色。车厢里没几个人，却混杂着白种人大腺体散出的浓郁狐臭味儿。对面的中年男人一起身，那股呛人的烟草味就会扑面而来。左侧最里面的是一个年轻黑人女孩，或是也怕这烟味，火车还没开，脑袋就一直朝着窗外。她身上散发的淡淡“法兰西玫瑰”香水味儿，如山谷深处的一条暗河，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散发着清凉的芬芳，让人感觉生活中还有一个值得期待的地方。车厢里很安静，没有谁想搭理谁的意思，大多数人上了车就闭上眼睛打盹儿，要么盯着报纸一动不动像入了定，不像国内的火车上那么热闹，烧鸡、啤酒、扑克牌，一团亲热的和气，这里的车厢像窗外下着雾的黑夜一样沉闷不堪。

火车停靠第一站时，叶雨欣走到车门口透气，一个白人母亲手里拉着一个男孩，怀里抱着一个婴儿匆匆朝车门口赶来，叶雨欣伸出手想拉一把那个小男孩，可那男孩却冷冷地看了她一眼，闪过她，熟门熟路地跳上车朝车厢里走去，那位母亲则礼貌地朝叶雨欣点了点头，从她身边走过去。

“不知好人心！”叶雨欣耸了耸鼻子，鼻尖上几颗针尖大小的雀斑就随之扭动

了几下。

车头的方向腾起一股白烟，发出启动的噪声，列车员跳上火车，警惕地看了她一眼。叶雨欣回到座位上，眨了眨有些沉重的眼皮，就看到洁净的窗玻璃上，自己那张30岁的女人脸竟然还挺鲜亮。她得意地撇了下嘴，暗暗给自己加油，“我是谁，打不死的吴青华啊。”

一直朝窗外凝望的黑人女孩好像听到她心里的声音，转过头来扫视了周围的几个人，然后准确无误地把目光落在她脸上。女孩好奇的眼神让叶雨欣心里有些发毛。叶雨欣装着要睡觉的样子闭上眼睛，她想躲开女孩的目光，殊不知，那女孩先知般的眼神所传达的正是她生命中将要发生的奇迹。因为，就在她登上火车的那一刻，她生命中注定要在此邂逅的那个男人也已上路。

第二章 现实的逻辑

梁云山回到师里，营区里的春色已经很浓了。

“‘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你就像春风，把春天都带来了。兄弟，你怎么这么有福，春光总跟着你跑啊？”侯方权在梁云山跟前那个近3米长的枣红色写字台前来回溜达，嘴巴也闲不住。

“几天不见，说话都文绉绉了。”

“那是。要不怎么说书是人类的精神食粮呢。也许我老侯真投错了胎，我要当个老师，或者诗人啥的，没准儿比现在有出息！这些年光忙改装了，那么多好书都没来得及看，最近恶补了不少，还真有点收获。”

梁云山嘴角往上一挑，露出一丝笑意，“我看一般！把描写冬天大雪的诗拿来形容春天，真有你的！”

“怎么不行？”侯方权眉毛一抬，又道，“冬天都到了，春天还远吗？还有呢，你给我听好了，‘风劲角弓鸣，将军猎渭城。草枯鹰眼疾，雪尽马蹄轻。忽过新丰市，还归细柳营。回看射雕处，千里暮雪平’，你不觉得你就像诗中的周亚夫吗？治军从严，连皇上都不敢擅入他的细柳营。”

“行啦，行啦，有进步。”梁云山打断他，“净干那没用的事。”

“怎么没用，我这么拼命补课，既为公也为私。将来到地方工作，不好好准备准备怎么行呢，最起码得会讲话啊。”

“先别说去地方，你还是先坐下来说说家里的情况，别老晃来晃去的，眼晕。”

“这才几天，能怎么样，一切正常。两个团的对抗按计划搞过了，参谋长一直在

101团跟着，聂副师长上周回来一趟，说那边情况不错，今年是103团安全飞行20年没事故，军区空军想在那儿搞安全试点，好好宣传宣传。还有，今年的转业名额下来，咱师总共105人，量不少，你都知道……”

“李铁是怎么回事？”

侯方权怔了一下，看着梁云山。

“看啥？他做出那么胆大妄为的事儿，在你这儿还挂不上号？”梁云山才要扔给侯方权一颗香烟，想起什么，又放回烟盒，侯方权伸出去准备接烟的手只好沮丧地垂下来。

“忘了，你戒烟了。”梁云山的笑容里颇有幸灾乐祸的成分。

“李铁是你带出来的，他飞起来可是个啥都不顾的主儿。那天着陆他没有按时返航，他报告塔台，说油还很多放了可惜，再完成几个动作。老耿明白他的心思，知道他不会乱来就默许了。可讲评的时候参谋长还是批了他一顿。我没说什么，谁都清楚李铁这么做是有想法的，他这么做是想刺激那些拿着三代机还玩老牛机耕地的人。”侯方权说着，手就情不自禁地伸向梁云山，“快，拿烟来。”

梁云山把烟点上，走到侯方权跟前递给他，随手把一盒软包的中华烟扔在他面前的茶几上。侯方权认真地吸了几口，抬起头看着他，“我这烟戒得不是时候。”

“别打岔儿，接着说。”

“多久没吸了，你得先让我品品嘛！”侯方权手一挡，低下头运他刚才吸进肺腑的那口烟，像是仔细感受它游入身体的每一处，体会它穿梭肌肉血脉经络后留下的缕缕痕迹，他见过死掉的吸烟人的肺，就像红炉里藏着块湿漉漉的炭，乌黑乌黑的。但他就是戒不掉，尤其是谈事儿的时候，离了烟就像抽了他脑筋似的。

“云山，恕我直言，我觉得101团还有不少问题。如果这些问题解决不好，将来弄不好会出大事。”侯方权又连着吸了几口，脸上露出说正事时才有的冷漠表情。

“人的脑袋比心活泛，现在不像改装初期那样喽，只要能改装让他怎么样都行，现在会飞了，改出来了，职位、待遇，老婆孩子一大堆的事儿就都摆到桌面上来。还有人把这些事儿捅到上面去。上周孟庆河找我了，说改装前就是副团职了，改装后还是老样子。当初领导可是答应他改装后职务上给落实的，我也没客气，我说‘谁说给你落实你找谁去！老茂来前就是新机团的副团长，李铁和你同批改装的，副团也快三年了，不还是个大队长吗？团长就一个，总不能把耿建银拉下来让你当吧？’他说‘我知道师里解决不了，我只是希望领导能给呼吁一下’。”

梁云山没吭声，继续听他往下讲。

“云山，现在咱们很难办，许多改装初期遗留的问题现在越来越严重。当初重组

101的时候，光想着往里抓拔尖的，根本就没考虑干部梯次的问题，这回好了，全窝在咱这儿了。今年转业任务这么重，触及到一些个人的事情，大家都比较敏感。好在101团大部分人还是扑在训练上。李铁为啥这么做，还不是想刺激刺激那些拿着三代机玩老牛耕地，到了返场时间哗哗放油，满足现状的人嘛！我确实觉得没啥。你别往心里去，这件事我会处理好。”

“过得真快，一晃有四年了。”

梁云山转了话题，也就表明了他对此事的处理表示认可。侯方权知道自己的回答过关了，就按他的思路接道，“是啊，陪你的时间不短了。我拍拍屁股走人眼不见心不烦。你不行啊，你还得等着当将军指挥这帮家伙打仗呢。这些事情处理不好，会影响你的。”

“谁批准你走的。”梁云山冷脸瞅了侯方权一眼。“他们虽说飞出来了，开上了三代机，可有些人的思想理念还在原地踏步呢。你关键时候走人，可是拆我的台啊。”

侯方权咧嘴一笑，露出一排烟熏透了的黄牙。他下意识地咬了几下衣领，眼神也变得朦胧起来，这是他考虑问题投入时才会有的动作和神情。最初发现侯方权有这毛病的时候，梁云山说你改改这毛病不好嘛，堂堂的师政委，动不动就啃衣领子。侯方权说啃了这么多年了，比戒烟还难。梁云山乐了，说你就穿没领子的衣服看还啃不啃。侯方权又说穿了大半辈子军装都有领子，换了没领的便装露着脖子比不抽烟还难受。那到地方呢？你当着地方领导群众的面啃衣服？梁云山哪肯善罢甘休，仍不依不饶地劝他。侯方权一笑，诡秘地瞥了下眼睛，没准儿我还能混个将军干干呢。梁云山知道侯方权对部队有感情，怎么会轻易离开部队呢。

“云山，你捧我的话我特爱听！”侯方权嬉笑着脸看着梁云山，“可是不走也没用。咱们手里多大的权力你心里比我清楚。去年年底开会的时候我就向机关提过这事，可是动了几个？除了从103团提了吴俊华当参谋长外，还有谁动了？”

“这简单，上面不好解决，我们自己想办法拿出整合意见。”

“拿出意见？怎么拿？”侯方权两手在胸前一摊，“咱明明没那个权力，还整这动作，不逗人玩吗？你能提我当军区空军主任啊，还是能让耿建银当副师长啊？不可能的事嘛！你别再整些不着边的事啦……”

梁云山拿起桌上的铅笔，朝着他的方向一戳，打住他的话，“你没明白我的意思，咱不能提，还不能免吗？”

“免？”侯方权的眼睛瞪得有鸡蛋大，“我的亲弟啊！人家没犯错误，又没到任职年限，你凭啥免人家？”侯方权直挺挺地坐在沙发沿上，他真不想在众多非议面前，自己再去戳梁云山的肋巴条。

“这事我想过，如果不从根本上解决飞行干部队伍老化问题，只是简单地动一个、拉一个不行，必须得有大动作。否则会压下更多的人才。我们可以提出免职建议，建议让年富力强，更有后劲儿的年轻人到重要岗位上去。老同志免职可以继续飞到最高年限嘛。我知道这样做会牺牲掉一部分人，牺牲掉他们的利益。可不动这个手术，会牺牲更多的人，部队损失将更严重。”

侯方权没料到梁云山要涮这只陈年的糍糊罐子。看着办公桌后面墙上的航空地图，侯方权半张着的暗紫色嘴唇嗫嚅了几下。

“这有什么好惊讶的。”梁云山清楚他的惊讶意味着什么。“当初交到我手上的改装人员名单，我就觉得他们年龄上拉不开档次，这一点我也跟你说过。你说这是咱们军区空军的第一个三代机团，参加改装的飞行员又是两个师合并时从各个团精挑细选的，经过几级党委研究，报空军党委批准的，你说不好推翻重来。当时我同意，主要是考虑改装初期，还是先抓重点，把他们改出来再说。可是，现在到了不得不说的的时候了。”

“老弟，我们当了这么多年兵，谁都知道，一个人的境界也像一个人的生存环境一样，有各种各样的东西在里面生长。要保持它的纯净状态，有条件也好，没条件也罢，都是得付出的。我知道这不是你一时脑热想出的，但是眼下肯定行不通。”侯方权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儿。

“怎么行不通？当初改装时我就明确对他们说过，改新机的目的是打仗，而不是改待遇。如果连这点个人利益都不肯牺牲，我们就失去培养飞行员的意义了。现在，我们就要借助上面这次大的整员动作，精兵强将地整合咱的人马，培养能打仗、会打仗的人。”

“话不能说得这么绝，咱得面对现实。牺牲就有意义了？现实自有现实的逻辑，是你理论上无法摆平的东西。”

“现实的什么逻辑？”梁云山站起来，“啪”地拍了一下桌面，“不是我站着说话不腰疼。如果有一天，我梁云山挡后人的道，影响了部队的发展，我会随时让出我的位置。”梁云山说着伸出手朝侯方权点了点，“实话跟你说吧，我当初当飞行员理由很简单，就是想当英雄。我很钦佩‘二战’时期英国皇家空军的王牌飞行员，一个人能打下200多架敌机。当然，我更敬重抗美援朝战争中，咱们飞行员那种置之死地而后生的拼命精神！他们面对的可都是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非常有经验的飞行员啊？我觉得那才是真正的军人，有职业道德和水准的军人。”

“现在是人人向往的和平年代。如果我们都生在战争年代，我保险不比你差，我侯方权也不是怕死的主儿！可现在和过去毕竟不一样啊老弟！你以为大家都像你一样，

一心只想当英雄吗？告诉你云山，我没你那么崇高，我当初一门心思要当兵，就是不想吃地瓜干子！”梁云山的话好像刺痛了他的哪根神经，侯方权又开始在桌前来回踱起步来。

梁云山也像被侯方权这嗓子震到了什么。他觉得身上皮骨猛地紧了起来，像条件反射般要保护自己不愿被别人看到的什么东西一样，蓦地陷入那个一直困扰他的懊恼空间。

“许多问题是体制造成的，咱们解决不了。”侯方权调整了情绪，放慢了语气。

“别再拿体制说事。你说了那么多不就是不想让我开这个刀吗。”梁云山平和地看着侯方权，软下话来，“老哥，咱提个免职建议有那么难嘛？我们这样做，也好为军区空军推我们一把创造条件啊，总这么等不是办法啊！”

“你先别着急。前些日子你在国外没看电视，最近局势还是很紧张的。你走前再三嚷着叫着要重新组建的应急作战小分队，现在人员调整还没弄完呢，又要调整干部队伍，眼下咱们顾不过来。前面军区空军组织的对抗演习只是热身，后面肯定还会有大动作，咱们得早下手早准备，即使你多想搞现在也不是时候！会影响大家积极性的。”

“老哥，你不觉得咱九鹰山真得飞出几只像样的鹰来吗。”

“那是传说。九鹰山一统空天大地的九只神鹰是神话中的事情，咱们得面对现实，从咱们师的实际情况说事。论装备咱们不是空军最好的，飞行员改装咱们也不靠前。你别总说气话，我认为这件事怎么也得往后放放。”

“信不过我？”梁云山朝侯方权甩出支烟，走到他跟前，“告诉你我的亲哥！我梁云山非搞出九鹰山梯队不可！”

“别急别急！”侯方权意外地得到梁云山的烟，很得意，他把烟叼在嘴上，笑嘻嘻地把嘴凑到梁云山拿着的打火机前，“你容我先找他们谈谈嘛。”

梁云山熄灭打火机，“这烟你可不能白抽！”

“哈哈，不白抽，不白抽。”侯方权笑开了花。

“还有，应急作战小分队的人选得重新定，让他们自己推荐，升空有把握的就报上来，没把握的不勉强。有几个算几个。”

“你别得寸进尺！”侯方权狠狠吸了口烟，把头转到一边，“奉劝你一句老弟，你来这里也有4年了，4年时间一棵杨树也有碗口粗了，凡事还是稳点吧，别闹得鸡飞狗叫跳的。出趟国，脑袋也烧坏了，一回来就折腾我！”

梁云山没听见似的，也不理他的茬儿，抓起电话叫司机把车开到楼下，那态度很明显，刚才自己说的话雷打不动。